

透视非自愿移民发展路径的一种新视角

——资源挖掘机制研究

唐利平¹, 马德峰²

(1. 苏州科技学院 人文学院社会学系, 江苏 苏州 215009; 2. 苏州大学 社会学系, 江苏 苏州 215006)

摘要:发展问题是非自愿移民群体长期面临的最根本的现实问题之一。本文立足于探讨“以人为中心”的非自愿移民群体的共生性发展问题。研究者从资源挖掘视角重新定义发展概念,将发展视为移民资源挖掘的实践目标,发展嵌入在资源挖掘行动实践过程中,而非自愿移民发展的关键是资源挖掘可行能力的发展。文章结合非自愿移民发展实践的例子,从行动、互动和结构三个层面系统阐述移民发展的资源挖掘机制。

关键词:非自愿移民;群体发展;资源挖掘;发展路径;可行能力

中图分类号:C9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841(2010)03-0114-06

一、问题与背景

非自愿移民^①主要指因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而导致被迫迁移的人口,也称为工程移民。与非自愿移民相对应的是自愿移民,即那些通过升学、婚嫁、工作等渠道自愿实现迁移的人口。移民与社会进步和发展相伴而随,其中的非自愿移民更是社会发展的直接产物。在最近几十年里,发展引起的非自愿人口迁移规模迅速扩大,在发展中国家尤其如此。根据世界银行专家估计,“在过去的十年中,作为水坝建设、城市交通发展的结果,有8 000—9 000万人口被重新安置”^[1]。而我国建国以来的因工程建设而导致的非自愿移民人数在4 000万以上^[2],仅三峡工程涉及的非自愿移民数就达到120万人。这些旨在改善民生、促进发展的工程项目建设确实在宏观上推动了国家经济建设,带动了地区经济发展,但是这些发展项目也造成了大量的非自愿移民,大批非自愿移民因为迁移已经

陷入贫困或者随时面临贫困风险。发展项目带来的双面效应是,一部分地区或者人群分享发展带来的收益的同时,另一部分承受着发展带来的痛苦。虽然非自愿人口迁移在某种程度上是不可避免的,但是这种不公平的利益分配既非不可避免,也非正当。事实上,这是有悖发展目标的^[1]。牺牲或者忽视非自愿移民群体的发展权已经被越来越多社会科学研究者关注,如何协调区域发展和群体发展的关系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现实问题。

已有关于非自愿移民的发展研究大致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研究是直接关注非自愿移民的发展问题,学者们主要在可持续发展语境和后期扶持政策^②层面上进行论述^[3-5],此类研究比较宏观,多属学理层面上的论述。第二类研究主要从非自愿移民的贫困风险角度来关注移民发展问题,迈克尔·M·塞尼结合世界银行援建的大量发展项目的调研经验,建构了移民安置的风险与重建模型^[1];Christopher McDowell 考察计划发展项目中

① 非自愿移民在现有的文献里也称为非志愿移民。“移民”本身有动词(migrate)和名词(migration)两种语态:作为动词的移民主要是指人口迁移的活动和过程,而作为名词的移民主要指发生迁移的人口。为避免混淆,本研究主要在名词意义上使用非自愿移民(Involuntary migrant),而用“迁移”一词表示“移民”的动词含义。

② 1991年,国务院颁发75号令,正式确立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实行后期扶持的政策。2006年,国务院颁布《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令),明确水库移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逐步建立促进库区经济发展、水库移民增收、生态环境改善和农村社会稳定的长效机制。

收稿日期:2009-12-21

作者简介:唐利平(1978-),女,重庆江津人,社会学博士,苏州科技学院人文学院,讲师,主要研究人口社会学。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三峡外迁移社区安置中的资源挖掘机制研究”(08CSH015),项目负责人:唐利平。

非自愿移民的贫困风险和持续生存状况^[6]；陈阿江和方长荣结合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背景，对中国建国后的水库移民的贫困问题和扶贫实践进行个案研究，指出水库项目对移民发展具有“双刃剑”效应^[7]。这类研究关注发展项目对移民贫困与发展的影响，侧重非自愿移民贫困研究，而且非自愿移民被视为发展项目的“发展(扶贫)对象”或者“发展参与者”而非“发展者”。第三类研究没有直接标明非自愿移民发展研究，但研究主题与移民发展紧密相关，主要从社会适应、社会整合、社会冲突、社区发展、社会心态、社会支持等角度分析非自愿移民搬迁后面临和出现的问题。虽然这些角度都与移民发展相关，都是可以透视移民发展的理论视角，但是学者们在研究中往往把“发展”作为一个笼统或模糊的过程背景一带而过，他们关注的是这些视角本身，并未将重点放在如何通过这些视角来研究移民群体的发展问题。由此，笔者认为，现有相关研究虽然关注或者触及到了非自愿移民的发展问题，但实际上非自愿移民发展本身还未成为学术研究的中心论题。本研究的主题直指非自愿移民发展问题，尝试运用资源挖掘视角，从行动、互动和结构三个层面透视非自愿移民的发展路径和发展影响因素。

二、“以人为中心”的群体发展

发展似乎可以看作一个不言自明的概念，不仅被日常生活中的大多数人实践着，而且“发展”一词日益频繁出现在各类公共话语中。但从学术上考究，“发展”真正成为学术话语或者研究对象是二战以后的事情。严格意义上来说，发展理论主要是社会发展的理论^[8]。二战后发展研究兴起于欧美，随后在世界各国成为显学。发展经济学、发展哲学、发展社会学、发展人类学等相关学科纷纷采用不同的学科视角和范式，对社会发展的目标、规律、内在逻辑、实践模式等发展问题展开研究。国家或地区的社会发展是问题域，而且更为集中的关注点是发展中国家或不发达国家、不发达地区的发展问题研究。

发展概念的另一个语境是和众多发展项目或发展计划(development project)联系在一起，这类发展研究往往和贫困问题结合在一起，很多伴随着参与行动研究。发展项目最初源自西方发达国家对落后国家提供经济援助计划的形式来推广西方

现代资本主义发展模式的援助项目。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大型发展援助机构在发展中国家开展了大量的发展项目，随着国际及国内发展项目的开展，也产生了各种各样的发展思潮和理论，诸如“参与式发展”、“性别与发展”、“可持续发展”、“授权”等^[9]。尽管在联合国和世界银行等机构组织的大力倡导下，上世纪90年代后期以来，发展项目提倡农村地区最贫困人群对发展过程的全面参与，以人为本，关注贫困人群的就业和收入提高，但是发展项目视野下的发展研究，贫困人群始终被赋予“被发展对象”的角色定位。到底谁是发展的主体是一个持续关注并争论的问题。

本研究所指向的发展主要是“以人为中心”的群体发展。美国社会学家英克尔斯首先将发展研究视角从发展客体转向发展主体，他从社会心理学角度将工业化背景下人的发展解释为从具有传统的人格转变成具有现代人格的过程^[10]。法国经济学家佩鲁在1983年出版的《新发展观》一书中指出，发展不仅是社会经济的发展，也是人的发展和健康人格的形成过程，发展应该是“以人为中心”的发展^[11]。经济学诺贝尔奖获得者阿马蒂亚·森将贫困视为对人基本的可行能力的剥夺，主张发展是自由的扩展^[12]。虽然以上研究取向都关注到人的发展或者从人本身去界定发展，但是，“以人为中心”的群体发展研究和社会发展研究相比，很容易被淹没，并没有形成成熟的脉络和体系。

社会发展、发展项目和群体发展三个视角是相互联系的，但不能相互替代，否则会犯下“区位谬误”(ecological fallacy)之逻辑错误^①。一些研究者将地区发展指数或者发展项目的评估结果直接用来替代描述地区居民或者发展项目中涉及居民的发展状况，这种现象在现实中并不少见。本研究关注的非自愿移民发展主要是移民群体的发展，立足点在于这个群体具有共生性的发展问题。同时，认识到移民群体的发展是嵌入在社会结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社会发展是结构性因素，而与移民相关的发展项目的政策是中观因素，因此，非自愿移民发展研究必须置身于中国社会发展、安置地的发展背景和平台下，结合非自愿移民安置项目展开研究。

本研究从资源角度定义发展，移民发展主要指移民已有资源的正向增长，主要表现为物质资源的

^① 区位谬误是一个社会研究方法概念，原指研究分析单位的一种错误，即根据对团体的观察而做出有关个人结论的错误(艾尔巴比，2000/1998:338)。这里引申比喻发展研究中，分析视角与分析结论之间出现层次混乱的逻辑错误。

丰富、经济资源的的增长、人力资源的提升、关系资源的扩大^①,表现的结果为能力提升、经济增长、生活质量提高、居住条件改善、思想进步等。任何一个方面的正向增长都可理解为移民的发展。移民行动者通过资源挖掘获得资源增长,从而达到自身发展的目的。移民资源挖掘的实践过程实际上是移民发展实践的过程。

把发展和资源联系起来的思路已是老生常谈,但仔细辨析众多的发展资源论,他们更多的是资源静态观,或者是资源狭隘观。所谓资源静态观主要指把资源看作一个静止的变量纳入分析,发展基于资源多寡优劣,把不发达或者发展落后的根本原因归结为“资源匮乏”。而发展狭隘观是把资源简单化为物质资源或自然资源。为避免陷入旧论,本研究需要强调的是从“资源挖掘”视角^②来分析移民发展。研究的基本论点是:资源是制约发展的基本要素,但资源是可变动的,发展是嵌入在资源挖掘行动实践中,移民只有在资源挖掘实践中才能获得发展,移民发展更关键的是移民资源挖掘可行能力(capability)的发展。

林南在他的社会资本理论中曾提到:“从资源角度看,行动很重要,相对于结构具有同等意义。有动机的行动指导着互动。特别地,工具性行动在可获取资源的关系与联系中驱动着投资——搜寻和动员。同时,投资和动员的努力被资源在社会结构中——行动者在这里寻找资源——的可获取性和异质性的程度所约束。”^[13]受此启发,本研究从行动、互动和结构三个层面上阐述非自愿移民发展的资源挖掘机制。行动是从微观层面而言,只有行动者进行资源挖掘的行动,才可能达到维持或者获取新资源的回报;而自我指向的行动在资源获取上具有明显的局限性,交换是获取资源的主要途径,因此行动者之间的互动在资源挖掘中属于中观层面的问题。有价值资源是嵌入在社会结构中,行动者之间互动,交换资源会受到结构性因素的约束。下文笔者将结合非自愿移民发展实践的例子,从行动、互动和结构三个层面展开论述。

三、移民发展的资源挖掘行动机制

——行动是资源挖掘的起点,资源只有置于行动实

① 物质资源主要指房屋、土地、生产生活设施等固定的物品。经济资源主要指现金、存款、有价证券、股票等金融物品。人力资源主要指个体的受教育程度、技能、经历等与个人素质能力相关的符号物品。关系资源主要指嵌入在社会关系中,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关系的资源。

② 资源挖掘中的“挖掘”本身就是一个动词,表示一种行动和实践。

践中才具有发展的价值和意义。从这个意义上而言,资源挖掘首先是一种行动实践。当我们把视角投向行动实践的同时,实际上已经假定资源挖掘的主体——非自愿移民是具有理解能力和创造性的个体,具有主观能动性(agency)。因此,移民在资源挖掘行动实践中,是资源挖掘主体,并非只是被发展的对象,而是发展主体(发展者)。

在移民发展行动实践过程中,移民作为自身发展主体,需要具备一定的意识,才能使行动的发展目标得以达成。发展意识是一个比较抽象概念,不能与发展意愿混淆起来。发展意愿指的是“想不想发展”的问题,对于非自愿移民的发展意愿毋庸置疑,几乎每位非自愿移民都会回答“想,谁不想过好日子呢?”但发展意识和发展意愿是两回事,想发展不等于具有发展意识。几乎所有移民都想发展,但其中很大一部分并不具备一定的发展意识。在资源挖掘研究框架下,发展意识主要是指资源挖掘意识,即是否能够全面认识到资源的种类及其价值所在。一般来说,与人群发展相关的资源主要包括物质资源、经济资源、人力资源和关系资源等资源种类。资源分类本身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发展主体是否能够意识到某类资源的存在及其价值。比如其中的人力资源和关系资源,在我们的调研过程中发现,很大部分移民在谈到发展话题时,没有意识到这两类资源。大多数移民头脑里的资源意识停留在土地和资金上,认为限制自己发展的主要因素是土地和资金。这两类资源对移民发展的重要性无可置疑,但是,移民自身的人力素质和关系网络同样重要,因为自身素质和关系网络里都蕴藏着推动发展的资本。已有相关研究表明,人力资源是导致农户收入差距的微观基础,人力资源的回报高于物质资源的回报^[14],社会资本资源是农村发展创新的原动力,而林南更是直接指出,“对个人的潜在功用而言,社会资源无论在量上还是质上都要超过个人资源”^[13]。研究者对人力资源和关系资源价值的重视是20世纪中期以来的事情,很

长一段时间,人们对资源的认识主要在物质资源和经济资源两个领域内。当然,我们也可以把人力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价值凸显看成是工业化社会发展的产物,所谓的“资源优势”不再局限在物质和经济资源优势,也同样包括人力资源和关系资源优势,这一点对于非自愿移民的发展而言,同样适用。从资源挖掘意识来看,移民的发展意识的内涵更加清晰化和具体化。而移民只有充分意识到各种资源的存在和存在价值,才可能在行动实践中有针对性以此为方向去挖掘,如果资源存在的基本意识都没有,或者意识不够强烈,资源挖掘的行动效果将不容乐观。

想发展,有了发展意识,那么紧接着的就是发展行动。在资源挖掘框架下,发展行动重点关注行动者资源挖掘行动的能力。能力建设是当前国际学术界和实务界关于发展研究和反贫困行动的一个新方向,在一些贫困发展项目中开始逐渐重视贫困群体自身能力的提升。这种能力建设也称为“内源发展能力建设”,强调“发展必定是人自己的一种行动(一种努力、一种创举等等)”^[15]。阿马蒂亚·森将发展行动能力视为一种“可行能力”,“即人可能实现的、各种可能的功能性活动组合”^[12]。在本研究框架中,移民发展行动能力就是一种内源性的资源挖掘能力,这种能力建设根本上是移民自身的资源挖掘可行能力问题。通过调研发现,非自愿移民和本地居民相比,在发展意愿上更迫切,在发展意识上并不存在显著差异,而影响发展效果的因素中,资源挖掘可行能力的差异可能是一个重要因素。以经济资源为例,通过银行或信用社贷款发展农业生产,是经济资源挖掘的一种主要渠道,但是在很多地区,非自愿移民比本地居民在贷款难度和贷款数额上有较大差距,不少移民因为贷款难而放弃通过银行贷款来解决发展资金问题。虽然在贷款政策上并没有区分移民与本地居民,甚至有地方专门在扶持移民发展的政策条例中专门提到支持移民贷款发展生产,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贷款难还是一个现实问题,不少移民因为多次贷款碰壁而放弃贷款。这是对经济资源挖掘可行能力剥夺的一种表现。能力建设相伴随的是能力剥夺,阿马蒂亚·森认为贫困不仅仅是收入低下,更是基本可行能力的剥夺。相应的,发展不仅仅是收入提高,更是发展行动能力的提高,资源挖掘可行能力的提高。对于相对弱势的移民群体的资源挖掘可行能力建设,光靠自己的努力比较难,一些地方政府开展的“造血工程”、“扶智工程”如果能与资源挖掘可

行能力建设结合起来,更有针对性,真正产生“造血”、“扶智”的预期效果。

四、移民发展的资源挖掘互动机制

资源获得主要有三个途径:第一个途径是通过继承或先赋,比如行动者可以通过父母或亲属的转让获得资源。第二个途径是通过自己对自己资源的投资和努力来获取,例如教育往往被视为通过自己努力才能获取的资源。第三个途径是交换。个体通过直接支付(金钱)、物物交换、劳动换报酬或者智力换报酬等交换途径获得资源。个人财产、商品、金钱和劳动都是典型的交换资源^[13]。其中,交换是资源获得的主要途径。而前面所讨论的资源挖掘行动必须通过互动才能更好被理解,行动者为了各自的目的,通过互动而获取和交换彼此的资源达到维持或获得额外资源的行动目的。

我们可以进一步理解为:资源挖掘是在人与人的互动之间进行的。由此,我们在关于资源挖掘实践时需要将人与人之间的互动纳入研究视野,尤其是需要考量互动对象。格兰诺维特1973年首次提出“弱关系的力量”,指出弱关系是传递信息的有效桥梁,虽然并不是所有的弱关系都有桥梁作用,但能起到桥梁作用的关系多是弱关系^[16],林南根据互动参与者的资源异同,将互动分为同质互动和异质互动,认为同质互动对资源获得是“低努力低回报”,而异质互动是“高努力高回报”^[13]。也就是说,如果在同质群体中互动,互动难度小,但获得额外资源的可能性也小;而在异质群体中互动,互动难度大,但获得额外资源的可能性也更大。在资源挖掘实践中,要突破同质互动,在不同类型群体中互动,或者与掌握不同资源的人群交往,才能获得资源的增加和提升。异质互动的难度远远大于同质互动,这意味着资源挖掘异质互动者需要付出更多的努力。

结合非自愿移民而言,迁移使得移民客观上有了接触异质群体的机会,或者推动移民与异质群体互动。以三峡外迁移民为例,远距离外迁和分散安置,使得移民必须要和具有不同种植经历、不同资源的本地居民互动,虽然和本地居民互动与和移民互动相比,难度更大,但收获不同资源的可能性也更大。根据不同地区移民发展状况调研可看出,那些发展较好的移民与本地居民都具有深入而全面的交往。如果局限在移民内部交往圈里,自然限制了资源发展的空间。当然在移民内部,也具有资源发展的异质性。例如,安置在江苏省东台市的三峡

外迁移民,由于本地经济发展特色是大棚种植,所以不少移民通过向本地人学种植大棚技术获得发展;而安置在江苏省大丰市的三峡外迁移民,虽然人均土地规模较大,但当地大棚种植不普及,更多是传统种植为主。部分大丰移民通过与东台移民互动,向东台移民学习大棚种植技术和经验,也获得发展。这也体现异质互动的资源挖掘效应。实际上,所谓同质和异质是相对而言,移民与本地居民只是一种划分类型,本地居民和移民内部也存在各种资源异质性。因此对非自愿移民来说,扩大交往圈,尝试与不同类型的人互动,通过异质性互动可以提升资源挖掘效果,从而促进发展。在实际调研中发现,移民与移民之间的“交往意识”差异较大,不少移民认为交往费神、费力、费钱,且不说与不同类型的人打交道,就是同类型的人互动也嫌麻烦。实际上这样一种观念不仅仅影响人际关系,更深远的影响是限制了资源挖掘的机会,尤其对个人资源本身不充裕的非自愿移民而言,保守的互动观念进一步缩小了自身的资源挖掘机会和发展机会。

五、移民发展的资源挖掘结构机制

无论是资源挖掘的行动还是互动,在实践中无时无刻不感到机会和约束,行动者总是在主观的期待和客观的可能性之间寻找一种策略。在社区中拥有较少有价值资源和较低地位的行动者,往往会体验到较大的结构性约束,并且感受到资源挖掘的机会较少。我国非自愿移民的发展问题是深深嵌入在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大背景和平台上,资源挖掘机制研究必须和当时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结构性因素结合起来考虑。笔者主要从政策和地区发展环境两个方面分析结构因素在非自愿移民资源挖掘过程中如何发挥机会或约束的作用。

一项合理的发展政策可以为资源挖掘创造机会,甚至成为资源挖掘的突破口。政策对于非自愿移民的发展是一种机遇。提及非自愿移民资源挖掘的政策环境,不能不提“开发性移民”政策。我国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移民迁移安置基本上是以移民补偿为主。1991年,国务院正式颁布了《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该条例中明确规定“国家提倡和支持开发性移民,采取前期补偿、补助和后期生产扶持的方法”,这是国家第一次以行政法规的形式明确提出在移民安置中实行开发性移民政策。2006年7月颁布了新的《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条例中进一步丰富了开发性移民政策的内容,强调

把移民迁移看作是一个移民获得发展的机会。不少地方也出台了鼓励和促进移民发展的政策,以江苏省东台市为例,为帮助移民转变生产方式,增加经济收入,政府根据当地自然条件,出资购买优质种羊波尔山羊,每户移民送六只喂养,给移民发展“垫底”。近年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促进三峡移民致富的意见》,鼓励移民发展设施种植、规模养殖,对移民当年新发展钢架大棚、竹架大棚,新建猪舍、鸡舍一定面积以上的,市财政出钱补助和鼓励等等。在国家开发性移民政策的指导下,地方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旨在促进非自愿移民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客观上为非自愿移民发展创造了资源挖掘机会。非自愿移民可以借助社会政策推动,整合已有资源,把握资源挖掘机遇,获得发展。

影响非自愿移民资源挖掘的另一大结构性因素就是安置地的经济发展基础和模式。这里的经济发展基础和模式包括的内容比较多,比如自然资源、交通、教育、区域优势、市场化水平等等。移民资源挖掘的途径与当地基础条件紧密相关。以三峡工程移民为例,后靠移民和外迁移民相比,外迁移民安置地点经济基础普遍优于库区的经济基础,外迁安置地区提供的资源挖掘途径和机会多于和优于后靠安置地区,整体而言,三峡农村外迁移民的发展机遇和空间优于后靠移民。在地区安置容量允许的范围,从资源贫乏经济落后地区向经济发展好的地区迁移,本身也符合迁移规律,和许多自愿移民的自然迁移方向一致。因此,不同地域的非自愿移民的发展模式和发展速度上肯定存在差异。当我们在具体研究某个区域的非自愿移民发展模式时,区域的发展模式和发展环境是必须考察的因素,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社会发展和群体发展的关系得到有效体现。

六、结 语

非自愿移民发展研究,我们必须超越“依赖思想、基础薄弱、文化水平低、家庭负担重”等刻板化的贫困因果分析。而提到发展资源,不要一味以“资源匮乏”为发展滞缓的根本原因,资源是发展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如果固守资源匮乏不能发展的怪圈,只能固步自封。本研究强调发展是资源挖掘实践过程,超越静态的资源观,超越资源狭隘观,超越关注资源的存量,而是从行动、互动和结构三个层面将发展与资源挖掘联系起来,提供了一种透视非自愿移民发展路径的研究新视角。

移民发展首先是一种资源挖掘行动实践,移民

是具有能动性的发展主体,发展意识影响资源挖掘实践,但是发展意识不等同于发展意愿,而是移民对资源及其价值的认知能力体现,移民只有意识到某类资源的存在及其价值,才能更有目的性采取资源挖掘行动。移民发展程度和效果很大程度上来自移民资源挖掘行动能力,因此,无论是政府还是移民自身,意识到移民资源挖掘能力建设的重要性是非常必要的。行动是资源挖掘的起点,行动指向互动,资源挖掘在人与人之间的互动中达成资源交换和发展的目标。相比较而言,基于异质人群的互动更有利于资源挖掘,当然,异质互动需要互动参与者付出更多的努力,以克服不对等资源交换的代价。由此,我们鼓励非自愿移民扩大交往圈,这直接关系到资源挖掘效果,关系到移民自身发展的机会。在移民发挥主观能动性,资源挖掘行动和互动实践中,结构性因素有形或无形中发挥着促进和制约的影响。本研究主要从政策和地区发展环境两个方面分析结构因素在非自愿移民资源挖掘过程中如何发挥机会或约束的作用。虽然结构性因素限制了非自愿移民可能的行为范围,包括行动者的资源挖掘机会,但是移民在社会结构对自身利益控制下仍然具有一定程度的自由。这个自由的程度是由移民自身的资源挖掘意识和行动能力决定的。

参考文献:

- [1] 迈克尔·M·塞尼. 移民·重建·发展——世界银行移民政策与经验研究(二)[M]. 河海大学出版社,1998.
- [2] 施国庆,等. 工程移民中的社会学问题探讨[J]. 河海大学学

- 报(社会科学版),1999,1(1):23-28.
- [3] 钟吉鹏. 三峡移民可持续发展的后期扶持研究[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11(1):10-14.
- [4] 路洪卫. 市场经济体制下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移民可持续发展研究[J]. 南水北调与水利科技,2007,5(1):30-32.
- [5] 陈建西,等. 论工程移民后期扶持与可持续发展[J]. 华东经济管理,2009,23(5):158-160.
- [6] Christopher McDowell. 贫困风险及生计:一个研究框架[G]. 移民与社会发展国家研讨会发言材料汇编,中国移民研究中心编,2002.
- [7] 陈阿江,方长荣. 中国水库移民的贫困与发展问题——非自愿移民与扶贫关系的个案研究[G]. 移民与社会发展国家研讨会发言材料汇编,中国移民研究中心编,2002.
- [8] 贾高建. “发展理论”研究中“发展”概念存在逻辑缺陷[J]. 理论前沿,2001(11):10-11.
- [9] 叶敬忠. 创造变化的空间——农民发展创新的原动力研究[J]. 中国农村观察,2004(4):37-45.
- [10] 英克尔斯,等. 从传统人到现代人——六个发展中国家中的个人变化[M]. 顾昕,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
- [11] 曹荣湘. 国外发展理论研究述评[N]. 人民日报,2005-09-23.
- [12] 阿马蒂亚·森. 以自由看待发展[M]. 任颐,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
- [13] 林南. 社会资本——关于社会结构与行动的理论[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 [14] 高梦滔,姚洋. 农户收入差距的微观基础:物质资本还是人力资本[J]. 经济研究,2006(12):71-80.
- [15] 阿卜杜勒·马立克. 发展的新战略[M].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1990.
- [16] 格兰诺维特. 弱关系的力量[J]. 国外社会学,1998(2):37-40.

责任编辑 刘荣军

Mechanism of Resource Exploration: A New Perspective on Development of Involuntary Resettlement

TANG Li-ping, MA De-feng

(1. School of Humanities, Suz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uzhou, 215009, China;
2.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Soochow University, Suzhou 215006, China)

Abstract: For a long time, development issue has been one of the fundamental problems for involuntary resettlement. This paper attempts to discuss symbiotic development of involuntary resettlement from human centered viewpoint. The author intends to redefine the concept of development in view of resource exploration and take development as practical target of migrant resource exploration, as development is embedded in the process of resource exploring and feasibility of exploring resource is the keystone of involuntary resettlement development. Employing empirical case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mechanism of resource exploration systematically from the levels of behavior, interaction and structure.

Key words: involuntary migrant; group development; resource exploration